

## 附件 2

# 中宁县农业农村局关于《中宁县村庄分类认定情况》的起草说明

### 一、制定依据

根据《关于印发〈宁夏回族自治区村庄分类认定标准（试行）〉〈宁夏回族自治区村庄分类动态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〉的通知》《中宁县村庄分类工作机制》的文件精神及要求，经各乡镇与县直部门充分对接、审慎研判，并由各乡镇按“四议两公开”程序对本村进行了初步分类，相关成果已通过县政府专题会研究审议，并制定本认定情况。

### 二、起草过程

截至 2026 年 4 月 28 日，中宁县已完成 12 个乡镇共 133 个行政村的分类认定工作。各乡镇将本乡镇村庄分类认定结果报于县农业农村局、自然资源局。于 5 月 10 日通过县政府专题会审议，拟提请县政府常务会议审议。

### 三、主要内容

《中宁县村庄分类认定情况（征求意见稿）》主要内容为中宁县村庄分类认定情况：全县 12 个乡镇共计 133 个行政村的村庄分类认定工作，最终将所有行政村划分为集聚提升类、城郊融合类、特色保护类、搬迁撤并类四大类别，无不做分类的村庄；其中，集聚提升类村庄共 113 个，占全县行政村总数的 84.9%，覆盖全县所有乡镇，是本次分类中占

比最高的主体类型，为中宁县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核心发展载体，城郊融合类村庄共 13 个，占全县行政村总数的 9.8%，主要集中在宁安镇、新堡镇、石空镇等临近县城的乡镇，具备承接县城功能外溢、推进城乡融合发展的基础条件，特色保护类村庄共 6 个，占全县行政村总数的 4.5%，分别为恩和镇沙滩村、华寺村、曹桥村，新堡镇刘庙村，余丁乡黄羊村，舟塔乡舟塔村，均结合本地非遗文化、特色产业、文旅地标等核心资源划定，兼顾特色保护与差异化发展需求，搬迁撤并类村庄仅 1 个，占全县行政村总数的 0.7%，为喊叫水乡硷台子村。

中宁县农业农村局

2026 年 5 月 22 日